

浅析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现状及对策分析

——以昭通市为例

王 德

昭通市消防救援支队 云南昭通 657000

摘 要: 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向高空发展成为当前城市发展的首要选择。高层建筑如雨后春笋般出现,提高了土地的利用率,缓解了城市的住房压力和用地压力。本文以昭通市为例,通过对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现状进行分析,结合火灾发展规律,研究总结了消防安全管理对策及建议,为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提供了重要的方法与途径。

关键词: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现状;风险隐患;管理

引言:

昭通市共有高层建筑 2565 栋,其中,易地扶贫搬迁安置高层 564 栋,水电移民安置高层 287 栋,高层棚户区 180 栋,无管理主体高层 91 栋,高层商住楼 266 栋,高层医疗建筑 39 栋,高层办公建筑 39 栋,高层酒店建筑 38 栋,高层住宅 1038 栋,高层工业建筑 14 栋。去年以来,昭通市政府发文,由 6 位副市长牵头在全市范围内开展 9 类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取得一定成效,但是存在的问题也令人堪忧。因此,对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现状进行分析梳理,研究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将是城市发展中的必修课。

1.高层建筑主要消防安全风险

1.1 业态复杂火险高。高层建筑多为宾馆饭店、商贸、办公、会议、娱乐等场所。首先,这些场所的经营状况需求决定了其火灾发生、发展和蔓延扩大的固有风险十分突出。其次,这些场所内用途广泛且功能复杂的供电、给排水、暖通、厨房、环保、交通运输等设备繁多。第三,这些场所的运营状态呈现出可燃物多、发烟量大、能源使用量大、设备管道多且复杂等特征。因而,高层建筑一旦发生火灾,火势将会迅速蔓延扩大。

1.2 人员密集疏散难。高层建筑多为人员密集场所,主要依靠极为有限的疏散楼梯疏散人员,再加上建筑垂直疏散距离远等问题,倘若发生火灾极易造成疏散人流拥挤、堵塞,甚至踩踏等安全问题。

1.3 外部施救难。一方面高层建筑主体周围布置有裙房,外围

灭火进攻较难;另一方面受玻璃幕墙及风向风力影响等因素难以实现外部破拆排烟;此外,救援流与疏散流相向运动,消防员负重登高体能消耗大、登高速度缓慢;一旦供电不足、消防泵失效或故障,火场内部供水都极其困难。

1.4 火灾后果影响严重。基于以上分析,高层建筑一旦失火,一定会面临抢救难、损失大等难题。火灾造成的物质损失大,而且极易造成群死群伤重大火灾事故,对家庭、社会造成恶劣危害后果,严重影响社会稳定。

2.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现状(以昭通市为例)

2.1 消防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消防安全行业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还需加强。从实地核查的情况来看,行业部门排查发现问题不全的情况非常普遍;部分社会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主体意识淡薄、责任落实不到位、隐患久拖不改等问题仍然存在;单位消防控制室人员落实值班要求还有差距,值班人员持证上岗率不高,开展日常消防安全工作的能力水平不足。

2.2 隐患整改力度有差距。全市高层建筑整改率为 91.73%,距离全部整改销案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部分县市区整改进度低于 50%;部分行业部门验收进度相对缓慢。2023 年全市高层建筑共挂牌重大火灾隐患 32 家,只销案 14 家,还有 18 家未销案。2024 年又将还未完成整改的 24 家高层建筑新增挂牌督办,目前还有 22 家未销案。从实地核查的情况来看,无管理主体建筑、易地扶贫搬迁

安置点、棚户区整改推进相对缓慢,隐患整改不彻底的情况突出,如:昭阳区景秀蒙泉小区、昭阳区二十一世纪小区、鲁甸卯家湾安置区、大关县靖安安置区,但是县级行业部门验收时的情况均为“通过”。

2.3 现有隐患存量较大。各地均不同程度存在建筑历史遗留问题难以整改的情况,如昭阳盛世荷苑、昭阳教工小区、巧家学府家园、镇雄龙腾锦程小区、彝良江韵家庭小区、威信扎西盛景小区、盐津向阳华庭商住楼、盐津第一中学职工宿舍、大关泽盛楼小区、水富枫叶金城、水富文苑小区、绥江 A9-5 地块等已投入使用多年,建设之初设施就不完善,加上前期管理不善,设施损坏严重,整改难度极大。除此之外,各地私人高层自建房改做的生产经营场所火灾风险高治理难度大,很多自建房建设之初就没有按国家相关规范进行建设和建设,改做经营用途后更达不到消防安全要求,是典型的“先天性”隐患,加之这些场所中设有幼儿园、培训机构、网吧、宾馆民宿等人员密集场所,一旦发生火灾极易造成群死群伤。

2.4 火灾应急处置能力有差距。全市 11 个县(市、区)高层建筑单位普遍存在灭火疏散应急预案不符合实际,微型消防站人员不齐、响应迟缓,消防安全培训教育不到位。反映出行业部门和高层建筑单位未能深刻吸取近年亡人火灾事故教训,不重视“一懂三会”培训与“四个能力”建设。全市 11 个县市区只有昭阳、镇雄、巧家配备有 50 米以上的举高类消防车,其余县市均未配备,加之现有的很多装备达不到现行高层建筑的救援需求,一旦发生事故,很难有效处置。

3.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对策及建议

3.1 强化源头管控。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在设计高层建筑以及建造施工时,首先要立足其使用功能,对消防安全进行全面评估,进行科学合理的防火设计,设计单位对工程消防的各个环节负责。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照经消防设计审核合格的设计图纸对建筑物消防建设的各个环节加以施工,确保防火结构、技术安全措施、消防安全措施等真正达到所要求的质量,不得擅自降低或改动。当前,

审核与验收的职能已移交住建部门,消防部门发现此类问题,应及时移交,将隐患扼杀在萌芽阶段。

3.2 加大隐患整改力度。聘请技术服务机构对全市没有管理主体的高层易迁安置区、移民安置区、公租房、廉租房等涉及民生的高层建筑开展消防安全评估,并“一栋一策”提出消防整改方案,由各属地政府协商推进整改,直至隐患清零。针对原有隐患和新增加的隐患,消防部门要提请政府组织相关部门逐条逐项进行核查,制定针对性的整改措施,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同时要督促高层建筑管理单位每月对消防设施开展一次维护保养,按期开展年度消防设施检测。

3.3 做好高层建筑灭火救援准备工作。消防部门要进一步修订完善高层建筑灭火应急预案,积极组织消防救援人员对辖区全部高层建筑逐家逐栋开展“六熟悉”和灭火救援实战演练,增强队员快速救人控火、协同作战的能力。要结合实际,争取配备举高类消防车和高层建筑灭火救援装备器材,增强高层建筑灭火救援能力。不定时对高层建筑微型消防站进行拉动测试,指导高层建筑管理单位开展灭火救援及疏散演练,确保发生事故可以第一时间进行有效处置。

3.4 加强消防安全宣传培训。消防部门要配合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物业管理单位开展培训指导,重点对物业管理单位应具体履行的消防安全职责、消防巡查检查的要点、如何组织人员疏散、如何正确逃生、如何扑救初期火灾等方面进行培训;定期组织高层建筑业主开展疏散逃生演练,切实提高物业从业人员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全面提升预防火灾和处置初期火灾事故的能力。

4. 结束语

随着经济的发展,城市化进程越来越快,高层建筑数量大幅增加,随之而来的消防安全隐患也越来越多,我们必须加强消防安全管理,通过政府、部门、社会单位和公民的参与和配合,共同提高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